

2023年这辈子读后感 我这一辈子的读后感 (实用9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这辈子读后感篇一

读《我这一辈子》的时候，我的心中始终是怀着一种期待的。就好像我在走一条胡同儿，脚下是黑乎乎的青石板路，两侧是灰黑色的砖房，没有任何风景可言，连棵树都看着不着，更别说花木、粉墙了。而前面不远处有一处拐弯儿的地方。这时，你心里就会觉得，拐过这个弯儿去，景致总会有些变化，可当你真正拐过去之后，你就发现，下面一段路，和刚刚走过的那一条路没有任何区别，还是那么灰暗、沉闷、压抑。但是不远处又有一个拐弯儿，然后你就又期待，又失望，周而复始。

这种情形从全书一开始，主人公十几岁学徒的时候，就开始了，一直到全书完结了，还没有结束。总觉得在主人公这一一生中，总该发生点儿什么，让他的生命稍微有那么一点儿颜色。

因为他始终都在思考、都在挣命，都在千方百计着改变自己的命运。每当他似乎获得了某种机会也非常努力的时候，读者就情不自禁的跟着他一起去拐那个命运的弯儿，结果，拐过去之后才发现，未来，还是什么都没有。

主人公就这样，抱着这样一种期待走完了这一辈子。而读者也抱着这样一种期待，读完了这本书。

全书没有壮怀激烈，没有豪迈浪漫，更没有幸福甜蜜等等任何可以给人以麻醉和幻想的东西。

就好像是一杯水，有人递给你，你喝了，喝完后你和那个送水人相视一笑，就又各自离去了。

至于这杯水究竟是甜是苦，究竟解不解渴，那就要看这个喝水人自己的感受了。

这辈子读后感篇二

《我这辈子有过你》：小说讲述了三个女人的三段爱情故事，两端以男女主角分离收尾。一段完满的爱情也许并非一定是白头偕老吧，只要尽力的爱了，不管结果如何，我曾拥有过你，我拥有过你的微笑，哭泣，欢喜，就算最后一切成空，我还拥有你给我的回忆。周蕊爱了森五年，明知即使为他蹉跎自己的青春他也不可能给自己一个名分，还是放不下这个男人。太深爱一个人了也会有点恨他，恨他令自己无法离开他。女人坚持一段无果的恋情实在痛苦，在与他相处最欢快的时候都难过的掉泪。后来森突然死于冠心病，死前他与周蕊讲的最后一句话就是问她，你还爱我吗。我还爱你，一直爱你，可惜你再也无法听见我的回答了。周蕊自责于自己没有机会告诉他，最后也只能在深夜一遍一遍的听那首歌，我会一直等你。然后蓦然地想起自己最爱的男人曾对自己说，我永远不会离开你。

徐玉为了让宇无过实现自己的梦想，不惜代价的去拍一些裸露身体的碟片挣钱。我不知道当男人知道自己的女人做出这样的牺牲，究竟是何种心态来面对，也许会心疼，也许会愧疚，可是日后不会嫌弃吗，不会在乎自己的女人被那么多男人看过吗？就算没有抄袭小说这件事，恐怕也难以相爱如从前了。徐玉终是离开了她，她可以为他付出一切，却不能忍受他骗她。假使她也原谅他呢。两人都做了不太光彩的事，继续的话该如何相对。是应该不顾一切的去爱，可是当有一

天爱不在了，我们是不是一无所有了呢。

游颖和大海互相深爱着对方，却又并不了解对方。游颖不敢去直白地去表达爱，她怕太爱男人，男人就不当回事了。男人有时也缺乏安全感，需要被爱，需要被需要。完全不去表现的话可能就是把他推向其他的女人了。但我个人并不赞成这是男人有外遇的借口，女人爱不爱你，生活中稍微细心一点都是可以感受到的，不过书中也讲述大海对游颖的身材不满，再漂亮的女人，时间久了，也会变得平凡。几年甚至是几十年和同一个人做x□多少有些厌倦。让感情和婚姻维持的是理解和包容，不要指望一个男人会爱你一生一世，他或许会一生待你好，但爱情终究是随着时间流逝的。后来他们主动一点点的改变，挽救了感情的危机。还是给了读者爱情的希望和期许。

生命难免有遗憾，纵然有些遗憾让你心痛难已，纵然你朝思暮想地要一个完整的结果，纵然你在放弃和坚持中挣扎无数，但是我们都清楚的明白这本身就是一件千回百转的事情，舍弃和得到将会伴随我们一生。想到拥有的一切都会成空，也该有所释怀了。林夕写给陈奕迅的一首歌里有这样一句词，最美丽长发没有留在我手，我也开心饮过酒。

这辈子读后感篇三

刚看到这本书，我就有种亲切感。这书就如老舍先生一样，那么朴实、那么慈祥、那么可蔼可亲。

这本书是老舍先生亲笔所写。他在书中主要介绍了自己这一辈子中经历的故事。老舍这一辈子非常不易，他通过不懈地努力，终于成为了一个令人尊敬的作家。

书中，有许多让我留下深刻印象的人物，勤劳朴实的母亲，她柔中带刚，为了儿女，她可以付出一切；他的父亲，为了保卫祖国，牺牲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他们都是普通人，但又

都是值得我们尊敬的人。

老舍先生非常喜欢写作，这使我非常地敬佩。老舍先生为了写好《骆驼祥子》，每天都认真、仔细地观察车夫拉车的动作，车夫的衣冠和语言，并且还要由车夫的内心状态观察到地狱是什么样子。最终，老舍通过不懈地努力，成功完成了《骆驼祥子》这部伟大的作品。

读到这里，我不禁想到了自己，我做什么事都不会支持到底。就拿练琴来说吧，以前每次学完古筝，妈妈就会让我练习刚学完的曲子。一开始，我练习地还挺投入，但慢慢地，我就会不耐烦了，趁妈妈不注意偷偷跑去玩耍了。最后还是在妈妈的耐心劝导下，我才会不情愿地继续去练琴。

读完这本书，我以后一定要向老舍先生学习，做事要有坚持不懈的精神，这样才能成功。

这辈子读后感篇四

我相信很久以前就看过张小娴的这个故事，但是具体什么时候看的已经忘记了。现在重读依然感觉不错，对我来说她的文字同时具有吸引人和抚慰人的力量。

故事发生的年代离我们稍稍有点儿远了——那时香港正流行使用传呼机。这不禁让我想起了中学时代，那会儿手机还未出现，我们也是常常使用传呼机的。也可能就是那时候看到了这个故事吧，反正对于三个女人中的“游颖”这名字印象极其深刻。想到前些日子跟一个朋友联系时的聊天内容，我突然明白了何以对“游颖”这个人物有这么难忘的记忆。

我的这个朋友其实就跟故事中的游颖一样，虽然性别不同个性却是如此相像，特别表现在对待感情的态度上。他说，即使在心里把一个人看得很重，他都不愿当面把感情表达出来，他认为如果两个人相爱就该心有灵犀，完全不必向对方把爱

表达得那么明白。他使劲儿掩埋自己的感情，简直把热情都藏在了暗无天日的地底下。直到这种做法已经危及两人的亲密关系了，才会稍加考虑自己做法是否欠妥。可往往这时候补救已经晚了。于是，他理所应当地把自己当成了感情的受害者。他的一腔委屈无处诉说，只好怪罪当初的那位不识衷心、不解风情、不够坚贞。总之，他认为吃尽了爱情的苦头，太郁闷了。

张小娴的文字细腻中透着犀利，常常是一语道破女人的细密心思。任何时候的人们都会谴责第三者，因为做第三者意味着破坏了别人的家庭。可仔细想想看，一个能够长期坚持做某个人地下情人的人是否也需要相当的力量和勇气呢？首先她得不过分看重名分，不然一定会逼迫对方离婚与她结婚；其次还要能够忍受寂寞和诱惑，正直青春年华，那个已婚人士不能给名分，总有其他未婚者愿意给啊。所以，那些软弱、依赖性强的肯定顶不住做第三者的种种压力，坚持不了多久定会落荒而逃。

这个故事是以周蕊的视角来观察和讲述的，而她正是一个爱上已婚男人并深陷其中的女人。她说，自己作为一个第三者要比别人更相信爱情，才能维持与那个男人的关系。好在，她遇到的男人始终是以真心待她的。他们的关系维持了五年，五年时间里她体会了爱情带给她的极乐也体会了深入骨髓的痛苦。“最能带给你快乐的人也是最能带给你痛苦的人”，她曾这样说；“我们每个人都被爱情折磨”，她的朋友这样说；“深爱一个人的前提是，你必须有点恨他，你恨他让自己离不开他”，这是周蕊自己的总结，似乎也是张小娴对恋人们的忠告。爱与恨紧紧相随，不断考验着恋人们的心，并影响着他们的恋情温度与走向。

我不认为甘于做第三者的女人有充分的理由，即使她认为双方是两情相悦。与别人分享爱人是极痛苦的体验，这些从周蕊的爱情经历里可以看得很清楚，即使再坚强也会有忍不住大哭的时候。

我还是觉得相爱的人应该努力生活在一起，即使这个努力的过程可能会伤害你的自尊心或者某些无辜的人。但是，人想要获得任何东西都要付出代价，像爱情这么可遇不可求的珍宝，就需要付出更大的代价了。如果在面对爱的抉择时，你总抓着一些东西不让步，那么爱就会离你远去。

这辈子读后感篇五

前不久读了老舍的力作《我这一辈子》，读后颇有感触。

书中描写了一个旧时代的小人物，他平凡而普通，但他也要强，对生活他也是充满信心，可是生活却一次次的和他开着玩笑，心爱的妻子被朋友拐走，为了孩子，为了生活，他学习手艺，可是就这样他的生活依然处在水深火热之中。时代的变迁，他的手艺没有用武之地，无奈之下，只能做起巡警，困苦的生活一直眷顾着他，就是这样，他依然能笑对生活，对生活充满希望。

看后，我的心情很沉重，这些生活在最底层的人们为什么始终不能摆脱自身的困境？生活为什么总是开他们的玩笑？他们的每一次的努力与付出，为什么最终终成泡影？总也走不出悲剧的命运啊？我想，老舍是通过小说中主人公的思想变化带着我们去审视这个社会，告诉我们旧社会的黑暗与腐败。生活要想变得正义与光明，除非变了天。

《我这一辈子》读后感2

每天定时坐在电视机前收看《我这一辈子》，觉得每天两集的播出进度太不解渴。

与老舍先生的“京式幽默”神交了几十年，这回又一次品味了他老人家让人“含着泪花苦涩的笑”那种独特的滋味儿。

《我这一辈子》没有强加于人的概念，也不是那种几近于素

材化粗陋之作。古话说：说书唱戏劝人的方。我想，这“劝人的方”大概就是作品的主题，作品的教化功能了吧。福海的厚道、死性，刘方子的阴险、钻营，赵二的庸俗、痞气，他们的处世为人决定着故事情节的发展脉络。福海一辈子善良为人，尽管在严峻的现实面前、在赵二感召之下小小不严地学了点“汤事儿”的把戏，可该“汤”的大事却始终被巨大的“良心”所弹压，没有信心去“汤”。

而刘方子从小就是一个闹事放刁之徒，与福海正相反的是，他始终信奉“有奶就是娘”，谁有势力他“傍”谁，比他势力小的人惹了他，他一准往死里“灭”，那点聪明劲儿全用在逢迎巴结、投机钻营上了。可奇怪的是，我们在观剧时，并没有把福海作为道德楷模，也没有把刘方子视为十恶不赦，反而认为只有这两种人都存在才算是一个真实的社会，有了他们之间的矛盾，生活才能称其为生活。

主题与情节，情节与人物，内容与形式，在《我这一辈子》里，恰似一块巧手厨师和出的面，光滑、滋润，分不清哪些是面粉，哪些是水。我们感受不到被教化，可我们却在津津有味观剧中品味着生活的真谛；我们总是试图为剧中人设计下一步生活道路或命运走向，却发现剧情的进展却总是“意料之外，情理之中”，永远高我们一筹。

这辈子读后感篇六

花了两三天不到的时间读完了老舍先生的这本中短篇小说集，真的很精彩。

我这一辈子故事中，那种自己是巡警，儿子没办法也做了巡警，女儿最终也嫁了个巡警，现实无力充满了宿命感。老巡警，儿子死了，五十多岁出去卖力气，吃不饱穿不暖，但也不能死，因为家里还有儿媳和嗷嗷待哺的孙子。

“我等着饿死，死后必定没有棺材，儿媳妇和孙子也得跟着

饿死，那只好就这样吧！谁叫我是巡警呢！我的眼前时常发黑，我仿佛已摸到了死，哼！我还笑，笑我这一辈子的聪明本事，笑这出奇不公平的世界，希望等我笑到末一声，这世界就换个样儿吧！”

月牙的故事也是命运感很浓厚，基本上就是那个时代贫穷女性的一个缩影了，为了生存困苦的挣扎。“自从遇上那个小磁人，我不想把自己专卖给一个男人了，我决定玩玩了；换句话说，我要‘浪漫，地挣饭’吃了。”“钱比人更厉害一些，人若是兽，钱就是兽的胆子。”“她养着我的时候，她得那样；现在轮到我养着她了，我得那样！女人的职业是世袭的，是专门的！”

不成问题的问题——这个故事我觉得也是很有代表性的，虽然只是一个小农场的故事，却是大的社会缩影，会干的能干的不如会耍嘴皮子会捧会吹的，所谓人际关系，不外乎是你的利益和我的利益挂钩，为了不使我利益受损，我必得使你不受损，所以什么问题都不成问题，直肠子始终玩不过弯肠子。

里面每一个故事都很精彩，真心推荐！

这辈子读后感篇七

9月28日深夜读完了，现在已经入秋了，石家庄的天有些凉。

觉的这本书写的很好，值得一读再读，尤其是后半部分，觉的这本书应该是缓缓读完再慢慢咀嚼与推敲。

除茶馆外第一次读老舍先生的文章，小时候看过一些我这一辈子的电视剧，起初还以为这是一个长篇小说，开了一点之后，才发现这是一写短篇中篇小说的合集，不过开始读前半部分的时候都感到了生涩，就像读鲁迅的故事新篇一样，明明是一篇小说，却硬生生的写出来一种别样的奇幻色彩。

读完这本书之后，觉得自己读的书实在是太少了，以后要多读一些书，我觉得看电视剧，饭偶像很容易上瘾，读书这件事往往能让人变得节制，让人反思。

这本书有好几篇都有玄幻色彩，读起来有些生涩，印象最深的是那个大院生活，因为大家都觉得应该打媳妇，所以她们都打，觉的那个年代这种事情很可怕，但是一想到当代社会也有这种事情，就立刻觉得一些毛骨悚然了，觉的老舍对媳妇端碗撒汤的那一段的描述简直可以封神了，对事情的描述如自己亲身经历般的信手拈来，不过那个年代的人的却是很愚昧，他们没有感觉，他们更为在乎钱，以及别人怎么看待他们。

读我这一辈子，总想起余华的活着，劳动人民真的不易，对他们来说挣口饭吃，已属不易，就不要提什么梦想了，维护生活现状已经很难了，既不要再去想着更近一步了，生活的打击总会在意想不到的时候降临，但是不能死就只能更它死磕，女儿要结婚，儿子要出嫁，等子女都有孩子了，他又开始操心下一代的事情。现在常常觉得认清生活真相，还能直面惨淡人生的人，真的都是特别了不起的。

感觉人生实在是太短暂了，很难想到在年轻时候做些什么才能让自己在老了的时候无怨无悔，觉的此生自己没有虚度，但正如只有白天过充实了，晚上才不会焦虑一样，只有年轻时自己把事情把生活处理好了，年老的时候才会少些执着与怨恨。

想做些真正让自己喜欢的事，如果没有的话，就好好工作，多挣点钱。要努力去表达自己，认真生活，让自己成熟一些。

这辈子读后感篇八

近二日挑灯夜读，把张小娴的《我这辈子有过你》一书看完，才恍然发现，自己看小说的速度远比心灵鸡汤类的书看得快

的多，可能是有故事情节，看起来便会有吸引力让你一直看下去，想知道结局会是如何，这样想来，李姐推荐的《基督山伯爵》肯定会更加好看。

买这本书的时候是在闲逛亚马逊时，买了一堆畅销书，便在白落梅书籍凑单时，买了几本张小娴的，我喜欢书名，所以便买下来了，一直搁浅未读，只因我觉得文字写得有些太露骨，有些东西我可能无法那么直白的去接受，显然我骨子里是比较传统的女子。

这两日热播剧《芈月传》在晚9点十分时二集便播完，闲来无聊，便驻立在书柜前，看了数秒随手拿了这一本，再次读时，我竟开始接受张小娴的文字，虽然有些露骨且坦白，但这不就是现代人的一些真实现象。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女生爱上一个已婚男人，便与他共同生活了五年，男人给不了她要的婚姻，而她却放不下对他的爱，终在一次次怀疑和不能全部拥有时，下决心在三十岁生日那天离开了他，但当她在离开后，才知道自己更加爱，只是想全部拥有他，没想到男人与她分手后重逢的那天晚上，辞世，原因是突发心脏病。这是一个女生心甘情愿当了五年小三的爱情故事，然而我愿意相信他们之间是有真正的爱情，奈何男人是有家室的。我是不喜欢悲剧的，我希望结局是，男人离婚与女人幸福快乐的生活一辈子，因为我信奉，如果不再爱了，那便各自放手成全，与其囚禁肉身，不如放飞灵魂。对他人的放手也是对自己的成全。

这辈子读后感篇九

老舍先生《我这一辈子》是一本反映社会变革与战乱横行的文学著作。它反映了那个年代普通百姓的悲剧命运。一页一页把书看完之后，我心情非常沉重，感觉那个年代的人活着就是一个悲剧。再卑微的角落远远仰望，水波荡漾我亦理解前人的悲伤文章虽然只围绕着主人公一个人来写。

但是在诉说着当时社会普遍的现象。作品中的主人公，当过学徒，学过手艺，后来还做了巡警。同时偶尔也为他人说说媒。自己的生活很苦，还要照顾两个孩子，艰难归艰难，但主人公还有点良知，生活的不能说不快乐。马马虎虎还说得过去。不幸的是到最后，主人公这个白发人却要送黑发人。还要照顾儿媳妇和孙子。

在文章最后：“我的眼前时常发黑，我仿佛已经摸到了死。哼，我还笑，笑我这辈子的聪明和本事。笑这出奇不公的世道，希望等我笑到最后一声，这个世界就换个样吧。”

《我这一辈子》就是一个人的哀伤，一个社会的哀伤，惊飞了满树的雀喧，踏破了一樨苍苔。在当时那个社会，普通人活着十分艰难。这不由得让人同情文中的主人公。“他”学的是裱糊匠。专门是伺候死人的，偶尔也伺候一下神仙。当社会出现人“吃”人时，这手工艺怎么能让人衣食无忧呢？三年的学艺，对他来说并没有什么很大用处。如果非要说点收获的话，变得能忍懂规矩，这倒是算上一条。在铺中，唯一的规矩就是委屈。当学徒就得起得比鸡早，睡得比狗晚。要听一切的指挥和使遣，得低三下四的伺候人，饥寒劳苦的高高兴兴的受着。

有眼泪只能往肚子里咽——受了师傅的责备，还要听师母的讽刺和辱骂。在一些人的压迫下，“他”渐渐失去了自己独立的人格。完全从一个15岁的少年变成了一名真正的“忍着”。

命运并没有把他的一切都骗走，至少他还有点剩余！主人公的后半生，让人看到了一个社会的和后退。后来，他当上了巡警，老舍先生通过他当巡警的经历，给我们揭露了官场的、军队的涣散、官员生活骄奢淫逸的世界。当发生战乱时，不仅是那些当兵的强盗在抢东西，更令人惊叹的是抢东西的百姓比当兵的还多。没想到，社会将人压得人吃人。但老舍先生在文中并没有相关的批判。

也许，老舍先生是对此无声的批判与悲叹吧。在沉默的仰顶上，唯一的声​​音是你无言的痛斥。